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-6919
聯絡人：徐至理
電 話：02-7736-5541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801190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徵選報名簡章 (0119003A00_ATTCH1.pdf、011900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補助執行跨域整合美感教案徵選報名簡章」，惠請協助轉知及鼓勵所屬投件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08年8月13日北藝大藝教字第10810030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為本部委請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辦理「跨領域學習」與「提升美感經驗素養」計畫，以跨藝·跨域為主要元素，推動在職教師活化教學能力，促進發想創意藝術教材教法，並實作於課堂中。
- 三、徵選活動相關資訊：
 - (一)徵選對象：現任公(私)立、實驗及各類國中小合格教師(含代理及代課)。
 - (二)授課對象：以國中、國小學生為教學對象。
 - (三)徵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8年9月20日(星期五)止。
 - (四)繳交方式：徵選教案限以寄送電子郵件方式繳交，E-mail: aeconference.tnua@gmail.com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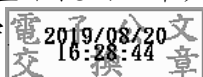


(五)獎勵方式：評選後獲選之教案，補助課程執行教學材料費，新臺幣3萬元。

四、檢附原函及徵選報名簡章各1份，詳細內容請參附件，或逕洽該校張哲軒助理，電話：02-28961000 # 3263，E-mail：aeconference.tnu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

副本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

裝

訂

線